

# 关于对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1）第 286 号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8 月 10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中迪·花熙樾项目资金归集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告”）。前期你公司为进行“中迪·花熙樾”项目开发建设，由四川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信托”）通过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募集优先级信托份额 50,000 万元，并由你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，上述信托计划尚有 4,885 万元资金未归集，3,958 万元销售回款未沉淀，导致“中迪·花熙樾”项目出现违约情形，四川信托有权要求提前偿还全部债务本息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。请说明以下事项：

1、请详细说明信托计划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规模、期限、认购主体、相关款项用途及使用进展、资金成本、履约责任、目前履约状态等，并结合违约条款说明你公司需承担的具体违约责任，你公司与四川信托沟通情况，对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，你公司后续还款及其他履约计划。

2、请结合信托计划合同内容，明确说明你公司违约时间，你公司未在违约情形发生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原因，是否存在违反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第 11.11.3 条规定的情形。请你公司全面梳理债务情况，并结合目前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、现金流情况，

说明到期债务的偿债安排，是否存在其他债务逾期情形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3、你公司 2020 年年报显示，“中迪·花熙樾”项目预售比例为 76.84%，当期预售金额 2.61 亿元，当期结算金额 0 元，项目应于 2020 年 12 月交房但未达到交房条件，已延期至 2021 年 10 月交房。公告显示，该项目存在 8,000 万以上流动性资金缺口。请说明信托计划违约对项目的具体影响，资金缺口解决措施及可行性，项目具体开发情况，是否存在进一步延期交房的风险，交付是否存在重大障碍。请结合你公司主要项目销售情况分析“中迪·花熙樾”项目延期对你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具体影响，你公司 2021 年是否存在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的风险。如是，请充分提示退市风险及应对措施。

4、你公司股价近 5 个交易日连续涨停。请你公司说明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，前期信息披露是否真实、准确、及时，股价连续上涨与你公司基本面是否匹配。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1 年 8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 
2021年8月10日